

证券代码：872595

证券简称：海通期货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（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）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红松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263,944,12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14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512,43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9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26]第 ZA10363 号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,126,960,864.7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317,427,501.74 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951,351,185.67 元。考虑控股股东合并整合过渡期的稳定需要，并结合公司当前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暂不分红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0,33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66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32%；弃权股数 3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就本议案的审议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回避表决股数 1,083,101,687 股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63,432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95%；反对股数 512,07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八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4	关于 《2025 年度利 润分配 方案》 的议案	355	0.0693%	512,078	99.9307%	0	0%
6	关于预 计 2026 年度日 常关联 交易的 议案	0	0%	512,078	99.9307%	355	0.0693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申骏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袁雯卿、顾颖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律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

2、上海申骏律师事务所关于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